2025年度南京市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中心整体预算绩效自评价报告

一、 单位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南京市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中心成立于2019年11月，为南京市住房保障和房产局所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相当于正处级，公益一类，共有全额拨款事业编制20名，实有编制17人。单位承担落实房地产调控“一城一策”具体工作；承担国家规定的房地产市场监测指标的统计、测算工作，构建全市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评估体系，开展全市新建商品住房、存量房市场监测、预警、研判、预测工作；承担全市住房租赁市场监测分析工作；配合主管部门研究拟定全市房地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住房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含商品住房、租赁住房和保障性住房）并跟踪评估；承担全市房产系统信息化建设具体工作；承办南京市住房保障和房产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收支情况

2025年度绩效目标年度预算合计560.9万元，基本支出539.8万元，项目支出21.1万元。2025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合计524.45万元，基本支出507.8万元，项目支出16.6万元。

（三）单位绩效目标

单位中长期目标：紧密围绕全局重点工作和任务目标，开拓创新、砥砺奋进，为推动我市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积极贡献力量。

年度绩效目标：继续夯实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不断提升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水平；深入做好规划与政策储备研究；持续推进房产信息化建设工作。

评价结论

2025 年度严格预算收支管理，做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评价良好。

二、 部门履职成效

一是优化工作机制，大力提升工作效能；二是完善监测体系，推进房地产市场平稳运行；三是提升政策效能，助力房地产规划发展新格局；四是强化平台支撑，推进房地产信息化高质量发展。

三、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未建立内控制度闭环的动态修正机制。

附件：2025 年南京市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中心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

南京市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中心

2026 年 6 月 30 日

附件：

2025年南京市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中心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A部门决策（15分）	A1决策机制	A11决策制度的规范性	1	规范	考察部门决策制度的规范性，尤其是关于“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规范化管理是否符合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标准	部门未建立“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得0分；建立“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情况下，2021年相关的决策制度符合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的标准，得1分；三项决策标准不全部具备时，每缺失1项扣除0.5分，扣完为止。	1
		A12决策流程的科学性	1	科学	考察部门决策程序是否科学、严密，形成闭环管理	部门决策流程科学、严密，得1分；不科学，得0分	1
		A13决策执行监督制衡机制	1	完善	考察部门是否构建决策执行监管制衡机制	部门已构建内部与外部的决策执行监督制衡机制，得1分；未构建，得0分	1
	A2中长期规划	A21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2	明确	部门中长期发展规划是否指向明确，符合部门未来工作的重点开展方向，规划中关于工作内容、时间进度、责任分工等具有明确要求且具有指导性	没有制定部门中长期发展规划，得0分；制定有中长期发展规划，则：①部门中长期发展规划是指向明确，符合部门未来工作的重点开展方向，具体内容明确且具有指导性，得2分；②明确性不足，得1分；③不明确，得0分	2
		A22中长期规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2	匹配	部门所设立的中长期发展规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性，且对部门各项职能（包括下属单位）进行针对性规划设计	中长期规划与部门职能相匹配，得2分；匹配性不足，得 1分；不匹配，得0分	2

	A3年度工作计划	A31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2	明确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清晰、明确、可操作；是否符合部门中长期规划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明确，符合中长期规划，得2分；不明确或不符合，得0分	2
		A32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2	匹配	部门所设立的年度工作计划或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与部门职能的发挥具有高度的匹配性	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相匹配，得2分；匹配性不足，得 1分；不匹配，不得分	2
	A4部门预算编制	A41预算编制科学性	2	科学	考察预算编制程序合规性与依据充分性	①部门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程序，得1分；未科学论证，得0分； 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清晰，得1分；不充分或不清晰，得0分； 本指标分值为上述2项各自得分之和	2
		A42预算编制匹配性	2	匹配	考察预算编制与部门职责、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	①预算内容与部门职责匹配，得1分；不匹配，得0分； ②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相匹配，得1分；不匹配，得0分； 本指标分值为上述2项各自得分之和	2
	B1预算执行	B11部门预算执行率	2	100%	部门预算执行率=部门预算实际支出数÷部门预算安排数×100%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没有达到标准值，每低1%扣除5%得权重分，扣完为止。	2
		B12专项资金执行率	2	100%	专项资金执行率=专项资金实际支出总数÷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总数×100%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没有达到标准值，每低1%扣除5%得权重分，扣完为止。	2
		B13“三公”经费控制率	2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在100%（含）以下，得满分；每超出1%扣除5%的权重，扣完为止。	2

B部门管理（19分）	B1预算执行	B14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1	公开、透明	预决算是否在“双平台”进行公开，内容和时限是否符合要求	①预决算在“双平台”进行公开，得0.5分；未在“双平台”公开，得0分； ②预决算公开的内容和时限符合要求，得0.5分，不符合要求，得0分； 本指标分值为上述2项各自得分之和	1
	B2收支管理	B21收支管理制度健全性	1	健全	部门为加强收支管理、规范收支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①已制定预算收入管理办法及细则，得0.5分；未制定，得0分； ②已制定预算支出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得0.5分；未全部制定，得0分； 本指标分值为上述2项各自得分之和	1
		B22收支管理执行有效性	1	有效	部门单位的收支管理活动是否按照相关制度开展	①严格按照部门收入管理办法与流程执行，所有收入“应收尽收”、“应缴尽缴”，得0.5分；未严格执行，得0分； ②部门支出符合部门管理、财务管理等制度，得0.5分；不符合，每发现一例扣除0.2分，扣完为止；如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0分； 本指标分值为上述2项各自得分之和	1
	B3资产管理	B31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	健全	考察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健全完整性	①已制定完整的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制度及细则，得0.5分；未制定，得0分； ②建立了内部监督、财务检查、内部审计等管理制度，得0.5分；未制定，得0分； 本指标分值为上述2项各自得分之和	1

	B3资产管理	B32资产管理执行规范性	1	有效	考察资产管理活动的有效性	①严格遵守流程对资产进行配置、使用、处置，得0.5分；未遵守，得0分； ②从未发生资产流失，得0.5分；否则，得0分； 本指标分值为上述2项各自得分之和	1
	B4政府采购管理	B41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	1	健全	考察政府采购制度的健全性	①建立了部门采购品目录、明确的职责分工及采购渠道，得0.5分；未建立，得0分； ②构建了清晰的采购流程、“购管分离”制度，得0.5分；未构建，得0分； 本指标分值为上述2项各自得分之和	1
		B42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1	有效	考察部门采购管理活动的制度遵从度	①严格执行采购流程进行采购，得0.5分；未严格执行，得0分； ②无超标超额采购、重复采购，严格执行“购管分离”制度，得0.5分；否则，得0分； 本指标分值为上述2项各自得分之和	1
	B5内部控制管理	B61内控制度完备性	1	完善	考察内控制度的建立健全程度	已建立以内控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和交流以及监控为主要模块的内控体系，得1分；否则，每缺失一个模块扣除0.2分，扣完为止	1
	B5内部控制管理	B62内控制度遵从度	1	有效	考察内控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部门的日常管理、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等业务模块严格遵守内控制度执行，得1分；否则，每缺失一项扣除0.5分，扣完为止	1

		B63内部控制动态调整机制	1	建立并执行	考核部门内控制度的修正机制	部门建立了内控制度闭环的动态修正机制并执行，得1分；未建立，得0分	0
	B6预算绩效管理	B71组织管理情况	1	健全	考察制度建设、职能配置、分行业的指标体系情况	健全，得1分；不健全，得0分	1
		B72工作开展情况	1	全面落实	考察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跟踪评价、自评价和整改落实情况	部门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跟踪评价、自评价和整改落实工作全面落实，得1分；未落实，得0分	1
		B73绩效信息公开	1	透明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绩效信息；②按规定时限公开绩效信息；③相关信息资料真实；④相关信息资料完整；⑤相关信息资料准确。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绩效信息，得0.2分；未公开，得0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绩效信息，得0.2分；未按规定时限，得0分；③相关信息资料真实，得0.2分；不真实，得0分；④相关信息资料完整，得0.2分；不完整，得0分；⑤相关信息资料准确，得0.2分；不准确，得0分；本指标分值为上述5项各自得分之和	1
	C1监测分析	C11 监测指标统计及填报准确性	6	准确	考核当年指标数据上报准确性。	落实一城一策调控监测要求，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评判当年监测指标统计及上报的准确性。准确，得6分；不够准确，得3分；不准确，得0分。	6

C部门履职（47）		C12 房地产市场分析报告数量	6	24篇	考察当年全市房地产市场形势和发展分析研判的报告数量（58篇）。	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没有达到标准值，按实际业绩值与标准值的比值，乘以权重分计分。	6
	C2规划研究	C21 “一城一策”及规划研究报告数量	6	12篇	考核当年全市“一城一策”及规划研究报告数量（24篇）。	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没有达到标准值，按实际业绩值与标准值的比值，乘以权重分计分。	6
		C22 政策储备研究有效性	6	有效	配合推进“房六条”“房八条”等一揽子激励举措落地实施，跟踪分析评估实施成效，促进全市房地产平稳健康发展。	政策储备辅助决策有效，得6分；不够有效，得3分；无效，得0分	6
	C3信息化建设与保障	C31租赁服务监管平台	8	建立	推进租赁系统验收准备工作，以目标为导向，与交易中心共同对租赁平台系统的功能、优化和安全进行全面评测、调整和整改，为南京市住房租赁市场的服务监管提供了联动有序、平稳健康和可持续发展的有效支撑。	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没有达到标准值，得0分。	8

		C32“房帮宁”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	15	建立	制定并完善印发《2023年度“房帮宁”涉房事务一体化服务机制推进实施方案》。结合重点任务上线新功能服务27项，深化依法行政，完成35项行政服务事务数据对接。	达到或超过目标值，得满分；没有达到标准值，得0分。	15
D可持续发展(19)	D1党建与教育培训	D11 中心党建工作考核成绩	9	95分	考察党建工作成效，制定工作方案、专题学习计划。	不低于95分，得满分；低于95分，则每低1分扣除权重的5%，扣完为止	9
		D12 中心理论教育和培训学习出勤率	10	90%	考察中心人员参加理论教育和培训学习的效果。	不低于90%，得满分；低于90%，则每低1%扣除权重的5%，扣完为止	10
合计			100				**99**
E加减分项（≤5分）	E1加分项	E11 受到本级与上级政府奖励			部门（单位）受到国务院、省级、市级嘉奖。	受到国务院嘉奖加3分，受到省级嘉奖加2分，得到市级考核一等奖加1分，得到市级考核二等奖加0.5分；同一项工作不累计加分	0
E加减分项（≤5分）	E2减分项	E21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数和刑事案件数			部门（单位）或工作人员违法违纪。	①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数1次及以上，扣5分；②发生一次刑事案件、部门（单位）或工作人员违法违纪，扣2分，扣完5分为止	0
共计			100				**99**